

2022 年度湖南省红十字会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湖南省红十字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此页为封面）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湖南省红十字会是以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保障人的尊严，促进人与人之间的交流、友谊与合作，促进人类社会和谐和平为宗旨，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是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主要有如下法定职责：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开展急救培训，普及急救、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协定书；依照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完成人民政府委托事宜；依照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协定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二）机构情况

机关内设办公室（对外联络部）、赈济救护部（应急工作办公室）、组织宣传部（推动无偿献血办公室）、筹资与财务部、机关党委五个部室，依法设立监事会，下设湖南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湖南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和湖南省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管理中心三个直属事业单位。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开展宣传和发动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人体器官（遗体）捐献，参与应急救援、应急救护、人道救助，培育和发展红十字青少年和志愿者，提升红十字影响力。

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2022年造血干细胞完成入库11000人份，入库人数位居全国第一；实现捐献134例，累计突破1000例，位居全国第三。4个县级红十字会积极争取党委、政府支持，以市政府办的名义印发文件在所辖乡镇（街道）全部建设基层红十字会，率先实现了乡镇一级红十字会全覆盖。我省27名个人会员荣获中国红十字会“会员之星”、12个单位和组织被评为“全国红十字模范单位”。做好小天使、天使阳光患儿救助，申请救助资金1680万元救助478名少儿白血病、先心病患者。全省人道救助金项目救助重特大疾病和突发事件等困难家庭1324个。全省共完成红十字救护员、心肺复苏持证培训新增5.8万余人，群众性普及新增82万多人，组织应急救护师资线上提高班13期，师资初训班10期。扎实开展春节前博爱送万家、送温暖、送健康“三送”活动，向全省10万余户困难群众送去关心关爱。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基本支出决算为 1435.05 万元,较上年 1248.7 增加 186.35 万元,增加 14.92%。具体原因如下:发放 2021 年度绩效和 2022 年基础绩效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40.77%;减少一次基金项目,增加对市县转移支付资金导致项目支出减少 17.08%。其中工资福利性支出 1083.8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3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9 万元。基本支出年末结余 75.35 万元。

基本支出是指保障我会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项目支出决算为 1583.68 万元(含对市县转移支付),其中业务工作经费 995.68 万元,对市县转移支付 588 万元,项目支出年末结余 55.58 万元。

项目支出是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主要用于业务工作专项、运行维护专项等。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会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会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会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对照湘财绩〔2023〕1号文件规定的考核指标，我会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评价，具体情况如下：

（一）运行成本和管理效率方面

2022年年初预算2674.27万元（含对市县转移支付588万元），上年结转52.57万元，年末结余133.45万元，预算完成率96.61%。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8万元，实际支出数为14.67万元，“三公”经费较2021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新购红旗牌公务车1台，价值17.98万元。

政府采购预算数70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70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100%，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较好。

（二）职责履行和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

2022年，我们狠抓重点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各项目标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一是践行“两个维护”，政治引领全面加强。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来抓，全年召开22次党组会议，均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出台《省红十字会机关党建工作“三级五岗”责任清单（试行）》，对党组、机关党委和机

关纪委、党支部“三级”和党组书记、机关党委书记、机关党委常务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党支部书记“五岗”的责任进行明确，压实了机关党建工作责任。

二是发扬人道精神，“三救”工作提质增效。与省防灾减灾办、省防汛抗旱指挥部、省应急厅等部门建立应急联动机制，组织中国红十字（湖南）供水救援队、湖南省红十字蓝天救援队等 21 支红十字救援队伍 780 多人参与水灾、旱灾、火灾等救灾救援，协助开展群众疏散转移、清淤、物资发放等工作，全省红十字系统投入救灾款物价值 447 万余元；推进急救培训“五进”活动，全省共完成红十字救护员、心肺复苏持证培训新增 5.8 万余人，群众性普及新增 82 万多人，组织急救师资线上提高班 13 期，师资初训班 10 期。加强推动救命神器自动体外除颤器 AED 机配置，目前全省共配置 159 台。助力全省旅发大会，新建景区救护站 3 个，升级提质救护站 5 个，实现全省 5A 级景区红十字救护站全覆盖；修订《湖南省红十字会人道救助金管理办法（试行）》。省本级募集款物 5.8 亿元。持续开展“红十字关爱生命健康行”，将优质医疗资源直接送到山河智能、中联重科等科技创新机构、基层医疗机构和社区。开展“红十字生命教育·校园健康守护行动”22 场。

三是坚持生命至上，“三献”事业温暖有爱。联合省卫健委、省人民医院等单位开展“三献”联动宣传活动，聘请奥运冠军龙清泉为宣传大使，无偿献血知识普及人数达 400 万人次；造血干细胞 2022 年完成入库 11000 人份，入库人数位居全国第一；实现捐献 134 例，累计突破 1000 例，位居全国第三；对全省 114

名在册的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进行培训、考核，全面提高协调员的综合能力和服务水平。全省实现公民逝世后人体器官捐献356例，捐出大器官1047个，志愿捐献报名登记人数45056人。累计实现公民逝世后器官捐献3532例，使9214个重病患者重获新生，累计志愿捐献报名登记231533人。

综上，2022年我会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的成绩，得到了省委、省政府的充分肯定，也得到了社会各界的普遍好评。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不断提升。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完成率有待提高。由于部分项目、结余指标未能及时使用拨付；有关项目工作开展时间较晚，结算支出时间滞后以及受新冠疫情影响，全年预算完成率为96.61%，尚有改进的空间。

（二）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有待加强。没有实现预算零调整，预算编制的前瞻性不足，编制范围不够全面、个别项目有遗漏，年中预算有调整。应在下年加以重视，尽量减少追加资金，逐步降低预算控制率。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兼顾预算调整的灵活性

开展预算执行分析，及时掌握预算执行进度，适时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和督促。对确有必要的预算调整严格按程序

审核报批，资金来源以盘活存量资金，内部统筹使用资金为主，加快消化结转结余资金。

（二）强化学习培训，提升业务能力

由于绩效评价工作要求高，工作量大，涉及项目业务、财务等多方面知识，对各预算处室、财务处室的人员素质来说，是一场严峻的考验，只有通过多方面多层次的培训，努力提高相关人员素质，才能真正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到位。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对评价优秀的项目要加大资金，以期待更好的效益，对评价不合格的项目，要减少资金或取消项目。另外，按照省财政厅统一要求和布署，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将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在我会门户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